

汇丰集合投资信托一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专注波幅基金

2025年年度报告



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汇丰 环球投资管理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汇丰集合投资信托的子基金)

2025 年年报

目录	页数
受托人报告	1
致汇丰集合投资信托 —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份额持有人之独立审计师报告	2 – 5
财务状况表	6 – 8
全面收益表	9
份额持有人应占资产净值变动表	10 – 11
现金流量表	12
财务报表附注	13 – 52
投资组合 (未经审计)	53 – 56
投资组合变动表 (未经审计)	57
有关由衍生金融工具所产生的风险详情 (未经审计)	58
业绩表现记录 (未经审计)	59 – 62
证券借贷安排及抵押品持有情况的明细 (未经审计)	63 – 64
行政	65
香港证监会 ESG 相关披露 (未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未经审计)	66 – 67

受托人报告

汇丰集合投资信托 (“本信托”)

我们谨此确认，我们认为，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本信托的子基金 —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本子基金”) 的管理人在各重大方面均按照 2014 年 2 月 27 日、2020 年 10 月 15 日、2023 年 11 月 6 日及 2024 年 7 月 3 日订立的信托契约的条文管理本子基金。

)
) 谨代表
) 汇丰机构信托服务 (亚洲) 有限公司
) 受托人
)

2025 年 7 月 30 日

致汇丰集合投资信托 —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份额持有人之独立审计师报告

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意见

吾等已审计载于第 6 至第 52 页汇丰集合投资信托子基金 —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子基金”) 的财务报表, 包括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 与截至该日止期间 / 年度的全面收益表、份额持有人应占资产净值变动表 / 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 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包括重要会计政策资料。

吾等认为, 该等财务报表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真实而中肯地反映了子基金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截至该日止期间 / 年度的财务交易及现金流。

意见的基础

吾等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吾等在该等准则下承担的责任已在本报告 “审计师就审计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 部分中作进一步阐述。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专业会计师道德守则》(以下简称 “守则”), 吾等独立于子基金, 并已履行守则中的其他专业道德责任。吾等相信, 吾等所获得的审计凭证能充足及适当地为吾等的审计意见提供基础。

财务报表及其审计师报告以外的信息

子基金的管理人和受托人需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刊载于年报内的全部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及吾等的审计师报告。

吾等对财务报表的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 吾等亦不对该等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致汇丰集合投资信托 —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份额持有人之独立审计师报告 (续)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续)

财务报表及其审计师报告以外的信息 (续)

结合吾等对财务报表的审计，吾等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吾等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抵触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误陈述的情况。基于吾等已执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认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误陈述，吾等需要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吾等没有任何报告。

子基金的管理人及受托人就财务报表须承担的责任

子基金的管理人及受托人须负责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拟备真实而中肯的财务报表，并对其认为为使财务报表的拟备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所需的内部控制负责。

在拟备财务报表时，子基金的管理人及受托人负责评估子基金持续经营的能力，并在适用情况下披露与持续经营有关的事项，以及使用持续经营为会计基础，除非子基金的管理人及受托人有意将子基金清算或停止经营，或别无其他实际的替代方案。

此外，子基金的管理人及受托人必须确保财务报表遵守《信托契约》(经修订) 的相关披露条文，以及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颁布的《单位信托及互惠基金守则》(“《香港证监会守则》”) 附录 E 所载的相关披露要求妥为编备。

审计师就审计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

吾等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取得合理保证，并出具包括吾等意见的审计师报告。吾等仅向整体份额持有人报告。除此以外，吾等的报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报告的内容，对任何其他人士负责或承担法律责任。

致汇丰集合投资信托 —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份额持有人之独立审计师报告 (续)

审计师就审计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 (续)

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不能保证按照《香港审计准则》进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误陈述存在时总能发现。错误陈述可以由欺诈或错误引起，如果合理预期它们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赖财务报表所作出的经济决定，则有关的错误陈述可被视作重大。此外，吾等有责任评估子基金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据《信托契约》的相关披露条文，以及《香港证监会守则》附录 E 所载的相关披露要求妥为编备。

在根据《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吾等运用了专业判断，保持了专业怀疑态度。吾等亦：

- 识别和评估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设计及执行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以及获取充足和适当的审计凭证，作为吾等意见的基础。由于欺诈可能涉及串谋、伪造、蓄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发现因欺诈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因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适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子基金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价子基金的管理人及受托人所采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及作出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对管理人及受托人采用持续经营会计基础的恰当性作出结论。根据所获取的审计凭证，确定是否存在与事项或情况有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对子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如果吾等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则有必要在审计师报告中提请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假若有关的披露不足，则吾等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吾等的结论是基于审计师报告日止所取得的审计凭证。然而，未来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子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财务报表的整体列报方式、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以及财务报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项。

致汇丰集合投资信托 —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份额持有人之独立审计师报告 (续)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续)

审计师就审计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 (续)

除其他事项外，吾等与子基金的管理人及受托人沟通了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重大审计发现等，包括吾等在审计中识别出内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信托契约》相关条文及《香港证监会守则》附录 E 的相关披露要求下的报告

吾等认为该等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根据《信托契约》的相关条文及《香港证监会守则》附录 E 的相关披露要求妥为编制。

出具本独立核数师报告的审计项目合伙人是李楠燊 (执业证书编号：P08066)。

执业会计师

香港中环
遮打道 10 号
太子大厦 8 楼

2025 年 7 月 30 日

财务状况表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

	附注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	6, 11(b), 11(g), 12	35,467,150	38,477,482
应收股息		30,492	125,838
应收利息		1,450	276
应收申购款		10,759	496
应收经纪商款项		10,421	-
其他应收款		22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d), 8	779,535	895,347
		<u>36,299,829</u>	<u>39,499,439</u>
负债			
应付赎回款		10,421	428,710
应付经纪商款项		10,433	-
应付分配	13	59,564	62,558
其他应付款项	7(a), 7(b) & 7(c)	151,899	150,689
		<u>232,317</u>	<u>641,957</u>
份额持有人应占资产净值		<u>36,067,512</u>	<u>38,857,482</u>
相当于：			
金融负债		<u>36,067,512</u>	<u>38,857,482</u>

财务状况表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 (续)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已发行份额总数		
- AM2 类 - 美元	2,653,306	3,071,310
- AM2 类 - 港元	8,741,174	10,533,629
- BC 类 - 港元	475,229	362,519
- BC 类 - 人民币	1,537,954	1,403,132
- BC 类 - 美元	418,132	460,771
- BM2 类 - 港元	717,248	503,839
- BM2 类 - 人民币	966,103	956,346
- BM2 类 - 美元	355,996	392,005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份额净值		
- AM2 类 - 美元	6.892	6.611
- AM2 类 - 港元	0.886	0.850
- BC 类 - 港元	1.061	0.993
- BC 类 - 人民币	1.229	1.150
- BC 类 - 美元	8.323	7.789
- BM2 类 - 港元	0.898	0.861
- BM2 类 - 人民币	1.043	1.000
- BM2 类 - 美元	7.045	6.758

财务状况表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 (续)

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 由受托人及管理人批准

)
) 谨代表
) 汇丰机构信托服务 (亚洲) 有限公司
) 受托人
)
)
) 谨代表
) 汇丰投资基金 (香港) 有限公司
) 管理人
)

第 13 至 52 页的附注为财务报表的一部分。

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利息收入	7(d)	18,053	20,534
股息收入		896,708	1,281,330
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收益 / (亏损) 净额	7(d)	2,321,253	(647,222)
外汇亏损净额		(32,599)	(27,096)
证券借贷收入		72	-
其他收入		-	35,851
总投资收入		3,203,487	663,397
管理费	7(a)	691,131	770,301
交易费用	7(e)	136,894	91,531
受托人费用	7(b)	28,778	30,812
审计师酬金		12,189	13,268
过户代理费	7(c)	37,726	34,332
专业费用		27,511	35,451
保管费、银行手续费及杂费	7(b)	29,271	32,178
总经营开支		963,500	1,007,873
税前经营净利润 / (亏损)		2,239,987	(344,476)
税项		(244,669)	(258,420)
分配前经营净利润 / (亏损)		1,995,318	(602,896)
向份额持有人作出分配		(801,702)	(835,649)
份额持有人应占资产净值增加 / (减少) 及年内全面收入总额		1,193,616	(1,438,545)

第 13 至 52 页的附注为财务报表的一部分。

份额持有人应占资产净值变动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年初结余	38,857,482	55,119,016
份额持有人应占资产净值增加 / (减少) 及年内全面收入总额	1,193,616	(1,438,545)
<i>份额认购</i>		
– AM2 类 - 美元	7,344,117	1,067,817
– AM2 类 - 港元	4,260,995	2,151,021
– BC 类 - 港元	167,797	37,312
– BC 类 - 人民币	2,246,819	36,096
– BC 类 - 美元	329,377	11,035
– BM2 类 - 港元	263,368	2,415
– BM2 类 - 人民币	290,147	31,180
– BM2 类 - 美元	265,155	96,476
	15,167,775	3,433,352
<i>份额赎回</i>		
– AM2 类 - 美元	(9,749,157)	(11,469,146)
– AM2 类 - 港元	(5,821,102)	(4,561,666)
– BC 类 - 港元	(44,829)	(296,768)
– BC 类 - 人民币	(2,018,772)	(358,346)
– BC 类 - 美元	(670,628)	(866,468)
– BM2 类 - 港元	(67,268)	(186,360)
– BM2 类 - 人民币	(271,900)	(253,362)
– BM2 类 - 美元	(507,705)	(264,225)
	(19,151,361)	(18,256,341)
与份额持有人的交易总额	(3,983,586)	(14,822,989)
年终结余	36,067,512	38,857,482

份额持有人应占资产净值变动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续)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AM2 类 - 美元份额		AM2 类 - 港元份额		BC 类 - 港元份额		BC 类 - 人民币份额		BC 类 - 美元份额		BM2 类 - 港元份额		BM2 类 - 美元份额	
	2025	2024	2025	2024	2025	2024	2025	2024	2025	2024	2025	2024	2025	2024
于 4 月 1 日的已发行份额数目	3,071,310	4,667,669	10,533,629	13,484,915	362,519	629,906	1,403,132	1,689,333	460,771	573,254	503,839	736,882	392,005	417,264
年内份额认购	998,966	161,011	4,718,854	2,567,623	157,047	38,108	1,790,554	32,884	38,876	1,480	288,124	2,768	36,289	14,561
年内份额赎回	(1,416,970)	(1,757,370)	(6,511,309)	(5,518,909)	(44,337)	(305,495)	(1,655,732)	(319,085)	(81,515)	(113,963)	(74,715)	(235,811)	(72,298)	(39,820)
于 3 月 31 日的已发行份额数目	2,653,306	3,071,310	8,741,174	10,533,629	475,229	362,519	1,537,954	1,403,132	418,132	460,771	717,248	503,839	355,996	392,005

	BM2 类 - 人民币份额		总额	
	2025	2024	2025	2024
于 4 月 1 日的已发行份额数目	956,346	1,182,983	17,683,551	23,382,206
年内份额认购 / 申购	271,325	32,837	8,300,035	2,851,272
年内份额赎回	(261,568)	(259,474)	(10,118,444)	(8,549,927)
于 3 月 31 日的已发行份额数目	966,103	956,346	15,865,142	17,683,551

第 13 至 52 页的附注为财务报表的一部分。

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经营活动		
已收利息	16,879	21,711
已收股息	992,054	1,338,047
已收证券借贷收入	50	-
已付管理费	(689,270)	(797,695)
已付受托人费用	(28,704)	(31,908)
购买投资的付款	(62,549,930)	(38,667,991)
出售投资的所得款项	67,881,527	54,693,133
已付税项	(244,669)	(258,420)
已付其他经营开支	(276,915)	(198,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u>5,101,022</u>	<u>16,098,189</u>
融资活动		
份额认购所得款项	15,157,512	3,436,875
份额赎回付款	(19,569,650)	(17,915,185)
已付分配	(804,696)	(868,231)
融资活动使用的现金	<u>(5,216,834)</u>	<u>(15,346,541)</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 / 减少净额	(115,812)	751,648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895,347</u>	<u>143,699</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779,535</u>	<u>895,347</u>

第 13 至 52 页的附注为财务报表的一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1 本信托

本财务报表呈报的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本子基金”) 是指汇丰集合投资信托 (“本信托”) 之下的子基金。本信托是根据 2014 年 2 月 27 日及 2020 年 10 月 15 日订立的《信托契约》(经修订) (“信托契约”), 并按香港法例成立的开放式伞子单位信托基金。信托契约由汇丰投资基金 (香港) 有限公司 (“管理人”) 与汇丰机构信托服务 (亚洲) 有限公司 (“受托人”) 双方订立。本子基金的开始营运日期载列如下:

开始营运日期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2015 年 3 月 27 日

本子基金旨在投资股票组合以获取长期总回报, 并投资 (一般至少占其净资产的 90%) 于在任何亚太区国家 (日本除外) 设有注册办事处, 并在任何亚太区国家 (日本除外) 的主要证券交易所或其他受监管市场正式上市的公司, 以及在亚太区 (日本除外) 进行大部分经济活动的公司之股票及等同股票的证券。本子基金可能把其余资产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现金工具及现金。

本子基金由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香港证监会”) 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条例》第 104 条获得认可, 而且受到香港证监会颁布的香港《单位信托及互惠基金守则》(《香港证监会守则》) 所监管。

信托契约当中并无载有任何规定, 要求本基金本身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政策

(a) 合规声明

本财务报表是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之所有适用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涵盖所有适用的个别《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香港会计准则》及诠释)、信托契约(经修订)的相关披露条文,以及香港证监会发出的《香港证监会守则》的相关披露条文编制。以下是本子基金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了若干新订和经修订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这些准则在本子基金当前的会计年度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采用。在与本子基金有关的范围内初始应用这些新订和经修订的准则所引致当前和以往会计期间的任何会计政策变动,已于本财务报表内反映,有关资料载列于附注 3。

(b) 编制财务报表之基准

本子基金的功能及呈报货币为美元。

本财务报表内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为编制基准。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按摊销成本或赎回金额(可赎回份额)列账。

在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人及受托人就财务政策的采用需作出判断、估计及假设。因此,所采用的财务政策及本财务报表所列的资产、负债、收入及开支数额或会受影响。该等估计与相关假设乃基于过往经验和其他被认为合理之各种因素作出,从而作为计算某些难以确认的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的基准。实际结果或与该等估计不尽相同。

该等估计及相关假设将会被不时检讨。因应该等会计估计需作出的修订,将在该等估计的修订期间(若该等修订仅影响该期间)或在修订期间及未来期间(若该等修订影响现时及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c) 外币换算

年内的外币交易按交易日的汇率换算为本子基金的功能和呈报货币。以外币为单位并以公允价值列账的货币资产与负债则按于资产负债表日期的汇率换算为本子基金的功能和呈报货币。

因换算产生的外汇差额及就出售或清算货币资产和负债所产生的已变现盈亏已于损益中确认。与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外汇差额已计入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的亏损净额。所有其他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等货币项目相关的外汇差额均于损益账中分开呈报。

(d) 金融工具

(i) 分类

首次确认时，本子基金将金融资产分类为按摊销成本或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计量。

如果金融资产满足以下两个条件且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则按摊销成本计量：

- 它以目的为持有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的业务模式持有；及
- 其合同条款在指定日期产生仅为支付本金和利息的现金流。

本子基金的所有其他金融资产均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计量。

业务模式评估

在评估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的目标时，本子基金会考虑有关业务管理方式的所有相关信息，包括：

- 投资策略以及该策略的实际执行。这包括投资策略是否集中于赚取合同利息收入、维持特定利率概况、将金融资产的持续期与任何相关负债或预期现金流出的持续期相配，或通过出售资产实现现金流；
- 如何评估及向本子基金管理层报告投资组合的表现；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 影响业务模式 (以及该业务模式持有的金融资产) 表现的风险, 以及如何管理这些风险;
- 如何决定投资经理所得的报酬, 例如相关报酬是否基于所管理资产的公允价值或所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 及
- 过往期间金融资产的出售频率、数量和时间、其卖出原因以及对未来出售活动的预期。

就此而言, 在不符合终止确认的交易中,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第三方不会被视为出售, 与本子基金持续确认资产一致。

本子基金已确定它有两种业务模式。

- 持有以收取的业务模式: 这包括应收股息、应收利息、应收申购款、应收经纪商款项、其他应收款以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这些金融资产用于收取合同现金流。
- 其他业务模式: 这包括上市股票和投资基金。以公允价值为基础管理这些金融资产及评估其表现, 并进行频繁的出售活动。

评估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支付本金及利息

就本评估的目的而言, “本金” 定义为首次确认时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利息” 被定义为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间内未偿还本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 以及其他基本贷款风险和成本 (例如流动性风险和行政成本) 以及利润率的对价。

在评估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支付本金及利息时, 本子基金会考虑该工具的合同条款。这包括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包含可能会改变合同现金流的时间或金额的合同条款, 因而使其不符合此条件。在进行评估时, 本子基金会考虑:

- 将会改变现金流量金额或时间的或有事件;
- 杠杆特点;
- 预付款和延期特点;
- 限制本子基金对特定资产的现金流量索赔的条款 (例如无追索权); 及
- 修改对货币时间价值的对价特点 (例如定期重置利率)。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本子基金根据资业务模式及其合同现金流量分类其投资。因此，本子基金将其所有投资包括上市股票和投资基金，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股息、应收利息、应收申购款、应收经纪商款项、其他应收款以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被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赎回款、应付经纪商款项、应付分配及其他应付款项。

所有衍生工具如取得净应收款项 (即正公允价值)，将被列为金融资产。所有衍生工具如取得净应付款项 (即负公允价值)，将被列为金融负债。

重新分类

除非本子基金改变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否则金融资产在首次确认后不会重新分类，在这种情况下，所有受影响的金融资产将在业务模式变更后的第一个报告年期的第一天重新分类。

(ii) 确认

本子基金在成为相关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的一方当天确认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以正常方法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于交易日确认。自交易日起因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而产生的损益均会入账。

金融负债将不获确认，除非其中一方履行合同责任或合同为不获《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豁免的衍生工具合同。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iii) 计量

金融工具最初以公允价值 (即交易价格) 计量。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支销；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工具，相关交易费用予以摊销。

于初次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所有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在产生期间于损益账中确认。

分类为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销成本扣除减值亏损 (如有) 后列账。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销成本计量。由本子基金发行的可赎回份额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均按赎回款列账，即相当于份额持有人在本子基金资产的剩余权益当中的权利。

(iv) 公允价值的计量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于计量日在本子基金可接触的主要市场 (如没有主要市场，则为最有利的市场) 进行有序交易时，因出售资产所收取的价格或因转移负债所支付的价格。负债的公允价值反映了其不履约风险。

本子基金使用金融工具在活跃市场的报价 (有关价格须在买卖差价内) 计量该工具的公允价值 (如适用)。如果该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频率和数额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即可视为有活跃的市场。当报价偏离买卖差价时，本子基金的管理人将确定买卖差价中最能代表本子基金公允价值的价位。

当金融工具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时，本子基金会采用估值技术，并尽量使用相关的可观察输入值和避免使用不可观察的输入值。所选用的估值技术包含了市场参与者在确定交易价格时会考虑的所有因素。

金融工具的交易价格 (即所支付或所收取的价款之公允价值) 一般是初始确认有关工具的公允价值时的最佳依据。如果本子基金认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有别于交易价格，而公允价值既非以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作依据，亦不是采用仅输入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则金融工具会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并作出相应调整，以便递延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异。有关差异其后会在该项金融工具的整个生命周期中，按适当基准在损益账中确认，但不迟于可完全以可观察市场数据支持估值或交易完成之时。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承受市场风险和信贷风险 (由本子基金以市场或信贷风险净额管理) 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的特定风险额, 是以出售净长仓时收取 (或转让净短仓时支付) 的价格为计量基准。在组合层面的调整数额, 会按组合内各项工具的相对风险调整基准分配至个别的资产和负债。

本子基金会在报告期末确认期内在各公允价值层级之间出现的任何转移。

(v) 减值

在每个报告日, 该等子基金评估以摊销成本持有的金融资产的信贷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是否显著增加。如果自初始确认以来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则该等子基金以等于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贷损失的金额计量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如果在报告日, 自初始确认以来信贷风险没有显著增加, 如果金额重大, 该等子基金将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计量为等于 12 个月或到期日 (以较晚者为准) 的预期信贷损失。如有任何逾期超过 30 天的合同付款, 管理层将认为信贷风险显著增加。任何逾期超过 90 天的合同付款均被视为信用减值。

(vi) 终止确认

当本子基金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或转移该项金融资产, 而有关转移符合《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终止确认条件时, 本子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子基金在终止确认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已变现收益及损失。

若合同所指定的责任被解除、取消或终止时, 金融负债即终止确认。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vii) 抵销

若及只有若本子基金拥有抵销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这种法定权利是现时可执行的，并且计划以净额或同时 (例如通过市场的结算机制) 结算有关交易，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viii) 特殊工具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银行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流动性极高的投资项目。这些项目可以容易地换算为已知的现金数额，没有重大价值转变的风险，并为应付短期现金承担之用，并非为投资或其他目的而持有。就编制现金流量表而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还包括银行透支，它是即期偿还及构成本子基金现金管理的不可分割组成部分。

(e) 收入确认

收入在损益账中确认如下：

股息收入

上市投资的股息收入在该投资项目的股价除息时确认。其他投资的股息收入则于无条件收取相关款项的权利确立之日在损益账中确认。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法计算，以金融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内的估计未来现金收入准确折现至金融资产账面总额的利率累计确认。利息收入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利息。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包括债务证券利息。

利息收入按总额确认，当中包括预扣税 (如有)。

(f) 开支

所有开支按应计基准在损益账中确认。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g) 税项

税项包括当期税项和递延税项。当期税项和递延税项资产与负债的变动均在全面收益表中确认。

当期税项是按本期间应税所得，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已执行或实质上已执行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付税项。

递延税项负债由可抵扣和应税暂时差异产生。暂时差异是指资产与负债在财务报表上的账面金额跟这些资产与负债的计税基础的差异。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况外，所有递延税项负债和递延税项资产（只限于很可能获得能利用该递延税项资产来抵扣的未来应税溢利）都会确认。

(h) 结构化实体

结构化实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未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的特定实体，而任何表决权仅有关管理事宜，决定该实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约安排。结构化实体一般具有以下部分或全部特点：(a) 限制活动；(b) 狭窄而明确的目标，如通过转移结构化实体资产有关的风险及回报予投资者为投资者提供投资机会；(c) 股权不足以在没有后偿财政支持下允许结构化实体为业务融资及 (d) 以向投资者发出多个合约挂钩票据的形式融资因而集中信贷或其他风险 (批次)。

本子基金认为在其他基金的所有投资（“被投资基金”）属于在非合并结构化实体的投资。本子基金投资被投资基金的目标是实现中长期资本增值，而其投资策略并不包括使用杠杆投资。被投资基金由资产管理人管理，并采用各种投资策略来实现各自的投资目标。被投资基金通过发行可赎回份额为其营运提供资金，这些股份可由持有人选择出售，并使持有人有权按比例持有相应基金资产净额的股份。本子基金持有其每个被投资基金的可赎回份额。

(i) 外汇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外汇损益，与其他公允价值变动一同确认。除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者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外汇收益及亏损净值，均计入损益账中的“外汇收益净值”。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j) 设立成本

本子基金的设立成本包含设立本子基金及促使其依法营运所产生的成本。设立成本会在产生期间确认为开支。

(k) 关联方

(a) 下列人士或其亲密家庭成员可被视为本信托的关联方：

- (i) 拥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本信托的能力；
- (ii) 对本信托发挥重大的影响力；或
- (iii) 为本信托主要管理层的成员。

(b) 在下列任何情况下，一个实体可被视为本信托的关联方：

- (i) 该实体与本信托为同一集团的成员 (指两者的母公司、子公司及同集团子公司之间相关)；
- (ii) 一个实体为另一个实体的关联公司或合营企业 (或若另一实体为同一集团成员，则为集团成员的关联公司或合营企业)；
- (iii) 所有实体均为同一第三方的合营企业；
- (iv) 一个实体为第三方实体的合营企业，而另一个实体为该第三方的关联公司；
- (v) 该实体是为本信托或作为本信托关联方的任何实体的雇员福利而设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vi) 由 (a) 项所定义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实体；
- (vii) 一名 (a)(i) 所定义的人士对实体发挥重大的影响力或为实体 (或实体的母公司) 主要管理层的成员；或
- (viii) 一个实体或其属于一部分的任何集团成员公司向本信托提供关键管理服务。

一名人士的亲密家庭成员是指亲密家庭成员就本子基金的交易预计可能影响到该人士或受该人士影响。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l) 认购及赎回

本子基金在接获有效的认购申请书后，便确认份额持有人的认购及配发份额，并在接获有效的赎回申请书后终止确认。

(m) 已发行份额

本子基金根据已发行的金融工具实质的合同条款，把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发行人于有合约性责任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回购或赎回金融工具于符合下列所有条件时，应分类为权益：

- (i) 本子基金清算时，持有人有权依其持有比例取回本子基金的资产净值；
- (ii) 该金融工具所述的类别于所有工具的类别中居末位；
- (iii) 于所有工具的类别中居最末位的类别中的所有金融工具均有相同的特质；
- (iv) 本子基金除了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回购或赎回工具以履行合约性责任外，该工具本身并无任何其他符合负债定义的特质；及
- (v) 工具全期内之总额预期现金流量的摊派是根据实质的损益计算；或根据已确认的资产净值的变动计算；或根据本子基金已确认及未确认的资产净值之公平值的变动计算。

本子基金发行多类可赎回份额。所有类别为本子基金内金融工具的最低级别，于所有重大层面拥有同等地位及有着相同的条款与章则，但所涉币值和 / 或分配政策有所不同。可赎回份额赋予份额持有者权利，可于每日赎回及当本子基金清算时，要求以现金的形式赎回等值其于基金资产净值中的持股比例。本子基金的可赎回份额被分类为金融负债，并且按照赎回金额的现值计量。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n) 向可赎回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分配

向被分类为金融负债的可赎回份额持有人作出的收益分配，于授权后 (即不再由本子基金酌情决定) 在损益账中确认为融资成本。

(o) 交易费用

交易费用为购入或出售以公允价值列入收入或亏损的投资时所产生的成本。这包括支付予代理人、经纪商和交易商的费用及佣金。交易费用在其产生时立即作为开支计入损益。

(p) 现金抵押品

该等子基金提供的现金抵押品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保证金现金，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组成部分。对于现金以外的抵押品，如果获得抵押品的一方有权根据合同或惯例出售或再抵押抵押品，本子基金在其财务状况表中将该资产与其他资产分开分类，并将该资产确定为质押抵押品。如果获得抵押品的一方无权出售或再质押，则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所提供的抵押品。

3 会计政策的修订

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了若干经修订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这些修订于本子基金的本会计年度首次生效。这些准则的修订均不会对本子基金当前或以往年度的财务报告的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编制或列报方式产生重大影响。

本子基金采纳了《香港会计准则第1号》修订版，财务报表的列报——将负债分类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2020修订版”）和《香港会计准则第1号》修订版，财务报表的列报——有契约的非流动负债（“2022修订版”），《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修订版，租赁——售后租回中的租赁负债和《香港会计准则第7号》修订版，现金流量表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修订版，金融工具：披露——供应商融资安排。虽然这些修订版没有导致会计政策本身发生任何变化，但它们影响了财务报表中披露的会计政策信息。

本子基金并无采用其他在当前会计年度尚未生效的新准则或诠释 (参阅附注15)。

4 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收益 / (亏损) 净额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2025	2024
	美元	美元
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已变现收益 / (亏损) 净额	131,580	(1,608,898)
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未变现收益净额	2,189,673	961,676
	<u>2,321,253</u>	<u>(647,222)</u>

5 税项

根据香港《税务条例》26A(1A) 条，本子基金获豁免缴纳税项，故此财务报表内并无就香港利得税提拨准备。

本子基金收取的资本收益、利息和股息收入或须按来源国家的要求缴付不可收回的预扣税。资本收益和投资收益按含税金额入账，预扣税于产生时在损益中确认为税项开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已发表的税务通知的现行一般条文，本子基金须就来自中国内地的收入缴交 10% 税率的预扣中国企业所得税，包括因出售中国的债券的变现收益及中国内地银行存款及企业债券赚取的利息收入。如本子基金的管理和营运方式不被视为在税务上常驻中国的企业或以其他形式在中国内地成立应课税的永久实体，预扣中国企业所得税的 10% 税率会被应用。预扣企业所得税率的 10% 可能会在中国与相关收入的收益所有人作为居民的司法管辖区订立了税务协定之下进一步减少。

本子基金的基金说明书赋予管理人于本子基金账户就该等收益提拨预扣税的权利。根据所得的资料，管理人已就中国债券的已变现收益，来自 A 股、B 股和 H 股的股息收入，以及来自中国银行存款及公司债券赚取的利息收入在财务报表中按照 10% 的预扣税率提拨中国企业所得税。

从 2014 年 11 月 14 日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证监会联合下发《关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取得中国境内的股票等权益性投资资产转让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和《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

通知下发后，本子基金将不会预扣其通过沪港通投资中国 A 股互联互通产品和中国 A 股的已变现和未变现收益的 10% 作为税项准备。

5 税项 (续)

2018 年 11 月，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财税 [2018] 108 号文 (以下简称 “108 号文”)，规定自 2018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6 日止 (以下简称 “免税期”)，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 “机构或营业所” 或 “常设机构”，以及从中取得的债券利息。

根据现行的增值税条例，本子基金从境内非政府债券和中国税收居民企业发行的离岸债券 (以下简称 “相关债券”) 中获得的息票利息，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应该按 6% 的税率加上当地附加费缴纳增值税。

全面收益表所示的税务 (支出) / 抵免是指：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 波幅基金	
	2025	2024
	美元	美元
海外预扣税	(68,178)	(136,651)
海外资本收益税	(176,491)	(121,769)
	<u>(244,669)</u>	<u>(258,420)</u>

6 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账的金融资产			
权益			
上市股票		34,677,563	38,347,840
其他金融资产			
单位信托			
上市投资基金		789,587	129,642
		<u>789,587</u>	<u>129,642</u>
小计		35,467,150	38,477,482
		<u>35,467,150</u>	<u>38,477,482</u>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成本		34,332,733	39,532,738
未变现投资增值 / (贬值) 净额		<u>1,134,417</u>	<u>(1,055,256)</u>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		<u>35,467,150</u>	<u>38,477,482</u>

7 关联方交易

以下是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期间 / 年度重大关联方交易或本信托和受托人、管理人及其关联人士订立的交易的摘要。关联人士的定义载列于香港证监会发出的香港《单位信托及互惠基金守则》。本信托与管理人及其关联人士于本年度之间的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并按一般商业条件进行。据受托人及管理人所知，除下列交易外，本子基金不存在与关联人士订立的任何其他交易。

(a) 管理费

管理人有权收取按照下述费率确定的管理费。期内 / 年内扣自本子基金及于期末 / 年末应付的管理费载列如下。

子基金	年费率	已收取管理费		应付管理费	
		2025	2024	2025	2024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就 AM2 类份额的资产净值按年费率每年为 1.75%；BC 类和 BM2 类每份额为 1.75%	691,131 美元	770,301 美元	54,205 美元	52,344 美元

(b) 受托人费用

受托人有权收取按照下述费率确定的受托人费用。受托人费用每日累计并需按月缴付。期内 / 年内扣自该等子基金及于期末 / 年末应付的受托人费用载列如下。

子基金	本子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		已收取受托人费用		应付受托人费用	
	2025	2024	2025	2024	2025	2024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0.07%	0.07%	28,778 美元	30,812 美元	2,168 美元	2,094 美元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期间 / 年度，受托人就买卖投资及分保管投资扣自该等子基金的保管费和银行手续费，及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期末 / 年末相应的应付款项如下。

	已收取保管费和银行手续费		应付保管费和银行手续费	
	2025	2024	2025	2024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11,972 美元	16,636 美元	1,795 美元	2,266 美元

7 关联方交易 (续)

(b) 受托人费用 (续)

年内，受托人有权收取每份财务报表 3,000 美元的财务报告服务费。受托人亦有权收取每份报告 125 美元的证监会基金数据报告费。期内 / 年内，受托人就财务报告服务及证监会基金数据报告费扣自本子基金费用如下。

子基金	财务报告费		应付财务报告费	
	2025	2024	2025	2024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9,000 美元	9,764 美元	4,500 美元	4,500 美元
子基金			证监会基金数据报告费	
			2025	2024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3,895 美元	3,895 美元

(c) 过户代理费

受托人按股份类别每月收取 120 美元，并收取每笔交易 10 至 18 美元，及就多项过户代理服务收费，年内扣自该等子基金及年末应付的过户代理费载列如下。

子基金	已收取过户代理费	
	2025	2024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37,726 美元	34,332 美元

(d) 与关联方的银行账户及存款

本子基金在汇丰集团的成员公司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汇丰香港”）开设银行账户及存款，并在汇丰集团的成员公司 HSBC Bank Plc 开设保证金账户。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持有的银行结余和存款，以及在截至该日止年度 / 期间通过该等存款赚取的利息收入载列如下。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汇丰集团		
- 银行存款	779,535	895,347
- 从存款赚取的利息收入	18,053	20,534

7 关联方交易 (续)

(e) 交易费用

于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 期间，本子基金支付给受托人 / 受托人之关连人士的交易费用载列如下：

子基金	2025	2024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12,155 美元	9,450 美元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 波幅基金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银行存款	779,535	895,347
于财务状况表所示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79,535	895,347
于现金流量表所示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79,535	895,347

9 资产净值的对账

本财务报表呈报的资产净值不同于在年末为定价目的而报出的资产净值，因为基金说明书所载交易资产净值的计算原则与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进行财务报告的计算原则有所不同。以下对账提供了这些差异的详细信息：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于 3 月 31 日在财务报表列报的资产净值	36,067,512	38,857,482
基于不同计算原则下用以达至交易资产净值的调整：		
设立成本	-	-
于 3 月 31 日的交易资产净值	36,067,512	38,857,482

10 参与非合并结构化实体

本子基金认为，本子基金投资但未合并的投资基金符合结构化实体的定义，因为：

- 于投资基金的表决权不足以决定控制这些投资基金的主体，因为该等表决权仅与行政管理工作有关；
- 各投资基金的活动受其招募说明书规限；及
- 投资基金的目标狭窄而明确，以为投资者提供投资机会。

下表描述了本子基金并未合并但持有权益的结构化实体的类型。

结构化实体的类型	性质及目的	本子基金持有的权益
投资基金	代表第三方投资者管理资产， 并产生投资管理人费用	对投资基金发行的 份额进行的投资
	通过向投资者发行份额进行融资	

下表载列了该等子基金在非合并结构化实体中持有的权益。损失的最大风险额度是指所持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0 参与非合并结构化实体 (续)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

	投资数目	资产净值总额	计入投资的账面价值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上市投资基金	1	443,050,383 美元	427,921 美元
房地产投资信托	1	3,607,925,043 美元	361,666 美元

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

	投资数目	资产净值总额	计入投资的账面价值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上市投资基金	1	386,624,402 美元	129,642 美元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期间 / 年度，本子基金并未向非合并结构化实体提供财政支持，并无意提供财政或其他支持。

11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本子基金的投资活动为其带来了不同的风险，此等风险与金融工具和投资市场有关。管理人及受托人为每种金融工具确立了最重要的固有金融风险种类。管理人及受托人欲强调以下所载列的关联风险只是其中一部分，并不为任何本子基金的投资的全部固有风险。份额持有人请注意，与金融工具有关联的风险已载列于有关本子基金的基金说明书内。

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偿付的金融工具的性质与程度，以及附属基金采用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a)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价值会因市场价格变动而波动的风险。市场价格的变动可能由与个别投资或其发行商有关的特定因素，或影响所有于市场交易的工具的因素所导致。

本子基金承受由投资资产的市场价格转变所带来的价格风险。本子基金根据其投资目标，在投资组合中持有不同的投资，从而管理价格风险。

价格敏感度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投资价值上升 10% (2024 年：10%) 的影响 (所有其他变数维持不变) 如下。反向的同等变动会导致资产净值以同等但反向的数额下跌。

	市场份额		投资价值增加 10% 对资产净值造成的变动	
	2025	2024	2025	2024
于 3 月 31 日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股票	34,677,563 美元	38,347,840 美元	3,467,756 美元	3,834,784 美元
上市投资基金	789,587 美元	129,642 美元	78,959 美元	12,964 美元

11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续)

(b)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源自利率的变动，有关变动或会对债务工具的价值构成影响，因此导致本子基金可能取得收益或亏损。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由于本子基金的金融工具主要为计息的债券投资，因此，本子基金面对的利率风险相对偏高。本子基金的利率风险由管理人持续进行管理。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在计息资产和负债方面并无重大持仓。由于其所有资产和负债的利率风险敞口有限，因此并未在表格中呈列。

由于本子基金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并无持有任何计息资产，因此，管理人认为本子基金无需承受重大的利率风险，也没有就 2025 年及 2024 年进行敏感度分析。

(c) 汇率风险

本子基金可投资于金融工具，并进行以相关功能货币以外的货币计值的交易因此，本子基金须承受其各自功能货币兑其他外币汇价变动的风险，而有关变动可能对本子基金以其各自功能货币以外货币计值的资产或负债的价值带来不利影响。资产或负债的计值货币与功能货币的汇率波动，或会导致有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上升或下跌。管理人致力采用金融衍生工具纾缓上述风险。根据本子基金的政策，管理人会持续监察本子基金的汇率风险。

11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续)

(c) 汇率风险 (续)

本子基金于报告年末面对的主要外汇风险如下: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于 3 月 31 日

	资产		负债		风险净额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i>货币</i>						
澳元	4,979,978	5,841,082	-	-	4,979,978	5,841,082
印度卢比	6,016,272	7,388,378	-	-	6,016,272	7,388,378
印尼盾	1,060,192	2,523,898	-	-	1,060,192	2,523,898
新台币	3,218,237	5,771,105	-	-	3,218,237	5,771,105
菲律宾比索	184,409	-	-	-	184,409	-
人民币	1,482,284	1,566,974	(85,056)	(74,349)	1,397,228	1,492,625
新加坡元	866,436	812,090	-	-	866,436	812,090
韩元	2,714,439	5,737,898	-	-	2,714,439	5,737,898
总额	<u>20,522,247</u>	<u>29,641,425</u>	<u>(85,056)</u>	<u>(74,349)</u>	<u>20,437,191</u>	<u>29,567,076</u>

上表所述款项是以资产和负债的账面值计算。

汇率敏感度

由于港元与美元挂钩，预期本子基金不会面对重大的美元兑港元汇率变动。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假设所有其他变数不变，如果本子基金的功能货币兑上述币值下跌 10%，份额持有人应占资产净值将出现以下所示的金额变动。

本子基金的功能货币下跌 10% 对资产净值造成的变动
于 3 月 31 日
2025 2024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USD 2,043,719 USD 2,956,709

如果本子基金的功能货币兑上述货币上升 10%，而所有其他因素维持不变，将产生程度相同但方向相反的影响。

11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续)

(d) 信贷及交易对手风险

信贷风险指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未能履行与本子基金所协议责任或承诺的风险。管理人会持续监察本子基金所承受的信贷风险。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所有本子基金的金融资产均承受信贷风险。这包括投资及存放于银行和保管人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子基金所持有的现金大部分均存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汇丰香港，这两间银行的穆迪信用评级分别为 A2 和 Aa2 (2024 年：A2 和 Aa2)。如该等银行破产或无力偿债，或会令本子基金存放于该银行的现金的权益受到耽搁或限制。管理人会持续监察该银行的信贷评级及财务状况。

本子基金的资产几乎全部由保管人持有。保管人破产或无力偿债，或会令本子基金就保管人所持证券的权益受到耽搁或限制。管理人会持续监察该保管人的信贷评级及财务状况。

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最能反映于财务状况表日所承受的最高信贷风险。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除了保管人外，并无重大集中的交易对手信贷风险。管理人认为，于报告年末相关资产并无减值亦未逾期。

预期信贷损失产生的金额

应收股息、应收利息、应收申购款、应收经纪商款项、其他应收款以及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减值已按 12 个月的预期损失计算，并反映了短时间内到期的风险。根据交易对手的外部信用评级及 / 或检讨结果，本子基金认为这些风险承担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子基金通过追踪交易对方的外部公布的信用评级及 / 或对进行交易对手定期检讨，来控制这些信用风险的变化。

鉴于对手方在短期内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充裕，管理人认为违约概率非常小。因此，未就与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应收现金抵押品、应收股息、应收利息、应收申购款、应收经纪商款项、其他应收款以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计提减值准备。于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内，减值准备未发生变动。

11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续)

(e)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管理人可能无法将投资兑换为现金，以及及时应付流动性需求的风险。本子基金每日均承受与份额赎回有关的流动性风险。

本子基金的政策是定期监察现时及预期的流动资金需求，确保维持足够的现金储备和随时可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应付短期及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子基金的上市及报价投资的流动性风险一般被视为偏低，原因是有关投资在正常市况下均可随时变现。

本子基金的赎回政策允许于香港及中国任何营业日进行赎回，但 AM2 类 - 美元及 AM2 类 - 港元的最低赎回额分别为 1,000 美元及 10,000 港元。BC 类 - 港元、BC 类 - 人民币、BC 类 - 美元、BM2 类 - 港元、BM2 类 - 人民币及 BM2 类 - 美元并没有最低赎回额。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本子基金的金融负债将于一年内到期或按要求偿还。

(f) 资本管理

本子基金于年末的资本是指可赎回的份额。

本子基金管理资本的目的是确保有稳定及强健的基础来实现长期的资本增长，及管理由赎回引起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人根据载于本子基金基金说明书的投资目标及政策管理本子基金的资本。

于本年度 / 期间，本子基金管理资本方式的政策及程序并无变动。

份额持有人应占的资产净值金额及变动已载列于份额持有人应占资产净值变动表。由于可赎回份额是按份额持有人的要求被赎回，实际赎回的水平与以往的经验可能有重大的差异。

12 公允价值资料

本基金的金融工具是以于财务状况表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而公允价值是于某一指定之时间，并因应市场因素及金融工具有关资料计算出来。一般而言，公允价值可于合理范围内可靠地厘定。就若干其他金融工具而言，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应收现金抵押品和现金抵押负债、应收股息、应收利息、应收申购款、应收经纪商款项、其他应收款、应付赎回款、应付经纪商款项、应付分配、应付税项及其他应付款项，鉴于该等金融工具的即时或短期性质，其账面金额与公允价值相若。

金融工具的估值

本基金就公允价值计量的会计政策详列于附注 2(d)(iv) 的重要会计政策中。

本基金以下列公允价值层级计量公允价值，以反映在计量时所用输入值的重要性。

- 第 1 级：所用输入值为相同金融工具在活跃市场的报价 (未经调整)。
- 第 2 级：所用输入值为第一级别的市场报价以外的数据，包括可直接 (即价格) 或间接 (即源自价格) 观察的数据。此级别包括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估值的工具：活跃市场中类似金融工具的市场报价；相同或类似工具在非活跃市场的报价；或所有重要输入值均可直接或间接从市场数据观察而获得之其他估值技术。
- 第 3 级：所用输入值为不可观察的数据。此类别包括所有工具，其所用估值技术并非基于可观察的输入值，而不可观察的输入值对工具的估值有重大影响。此类别亦包括工具是基于类似工具的报价进行估值，但需要重大不可观察的输入值作出调整或假设，以反映工具之间的差异。

12 公允价值资料 (续)

于活跃市场上买卖的金融资产 (即于交易所上市或有每日报价的股票及股票挂钩工具) 的公允价值是以市场报价或经纪商报价确定。对于所有其他金融工具, 本子基金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子基金使用获广泛认可的估值模型, 确定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的金融工具之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与相同之非活跃工具的报价进行比较及其他估值模型。

下表以公允价值层级 (公允价值计量据此分类) 分析于财务状况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2025				
	第 1 级	第 2 级	第 3 级	总额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金融资产				
上市股票	34,677,563	-	-	34,677,563
投资基金	-	789,587	-	789,587
	<u>34,677,563</u>	<u>789,587</u>	<u>-</u>	<u>35,467,150</u>
2024				
	第 1 级	第 2 级	第 3 级	总额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金融资产				
上市股票	38,347,840	-	-	38,347,840
投资基金	-	129,642	-	129,642
	<u>38,347,840</u>	<u>129,642</u>	<u>-</u>	<u>38,477,482</u>

13 收益分配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 波幅基金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年初 / 期初可供分配的金额	38,857,482	55,119,016
发行及赎回份额时(已付或应付) / 已收或应收净额	(3,983,586)	(14,822,989)
分配前的税后利润 / (亏损)	<u>1,995,318</u>	<u>(602,896)</u>
可供分配予份额持有人的金额*	36,869,214	39,693,131
向份额持有人作出分配	<u>(801,702)</u>	<u>(835,649)</u>
年末 / 期末可供分配的金额	<u><u>36,067,512</u></u>	<u><u>38,857,482</u></u>

* 可供分配予份额持有人的金额是基于《信托契约》的有关条款得出。

13 收益分配 (续)

分配历史 -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每份额分配	分配日期	每份额分配	分配日期
	美元		美元	
AM2 类 - 美元				
第 1 次分配	0.0129	2024 年 4 月 30 日	0.0143	2023 年 4 月 28 日
第 2 次分配	0.0134	2024 年 5 月 31 日	0.0126	2023 年 5 月 31 日
第 3 次分配	0.0142	2024 年 6 月 28 日	0.0135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 4 次分配	0.0143	2024 年 7 月 31 日	0.0135	2023 年 7 月 31 日
第 5 次分配	0.0141	2024 年 8 月 30 日	0.0123	2023 年 8 月 31 日
第 6 次分配	0.0151	2024 年 9 月 30 日	0.0105	2023 年 9 月 29 日
第 7 次分配	0.0152	2024 年 10 月 31 日	0.0104	2023 年 10 月 31 日
第 8 次分配	0.0146	2024 年 11 月 29 日	0.0109	2023 年 11 月 30 日
第 9 次分配	0.015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0106	2023 年 12 月 29 日
第 10 次分配	0.0142	2025 年 1 月 28 日	0.0108	2024 年 1 月 31 日
第 11 次分配	0.0135	2025 年 2 月 28 日	0.0111	2024 年 2 月 29 日
第 12 次分配	0.0136	2025 年 3 月 31 日	0.0124	2024 年 3 月 28 日
AM2 类 - 港元				
第 1 次分配	0.0017	2024 年 4 月 30 日	0.0018	2023 年 4 月 28 日
第 2 次分配	0.0017	2024 年 5 月 31 日	0.0016	2023 年 5 月 31 日
第 3 次分配	0.0018	2024 年 6 月 28 日	0.0017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 4 次分配	0.0018	2024 年 7 月 31 日	0.0017	2023 年 7 月 31 日
第 5 次分配	0.0018	2024 年 8 月 30 日	0.0016	2023 年 8 月 31 日
第 6 次分配	0.0019	2024 年 9 月 30 日	0.0013	2023 年 9 月 29 日
第 7 次分配	0.0019	2024 年 10 月 31 日	0.0013	2023 年 10 月 31 日
第 8 次分配	0.0019	2024 年 11 月 29 日	0.0014	2023 年 11 月 30 日
第 9 次分配	0.002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0014	2023 年 12 月 29 日
第 10 次分配	0.0018	2025 年 1 月 28 日	0.0014	2024 年 1 月 31 日
第 11 次分配	0.0017	2025 年 2 月 28 日	0.0014	2024 年 2 月 29 日
第 12 次分配	0.0017	2025 年 3 月 31 日	0.0016	2024 年 3 月 28 日

13 收益分配 (续)

分配历史 -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续)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每份额分配	分配日期	每份额分配	分配日期
	美元		美元	
BM2 类 - 美元				
第 1 次分配	0.0132	2024 年 4 月 30 日	0.0146	2023 年 4 月 28 日
第 2 次分配	0.0137	2024 年 5 月 31 日	0.0129	2023 年 5 月 31 日
第 3 次分配	0.0145	2024 年 6 月 28 日	0.0138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 4 次分配	0.0146	2024 年 7 月 31 日	0.0138	2023 年 7 月 31 日
第 5 次分配	0.0144	2024 年 8 月 30 日	0.0125	2023 年 8 月 31 日
第 6 次分配	0.0154	2024 年 9 月 30 日	0.0107	2023 年 9 月 29 日
第 7 次分配	0.0155	2024 年 10 月 31 日	0.0106	2023 年 10 月 31 日
第 8 次分配	0.0150	2024 年 11 月 29 日	0.0111	2023 年 11 月 30 日
第 9 次分配	0.015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0108	2023 年 12 月 29 日
第 10 次分配	0.0146	2025 年 1 月 27 日	0.0110	2024 年 1 月 31 日
第 11 次分配	0.0138	2025 年 2 月 28 日	0.0114	2024 年 2 月 29 日
第 12 次分配	0.0139	2025 年 3 月 31 日	0.0127	2024 年 3 月 28 日
BM2 类 - 港元				
第 1 次分配	0.0017	2024 年 4 月 30 日	0.0019	2023 年 4 月 28 日
第 2 次分配	0.0017	2024 年 5 月 31 日	0.0016	2023 年 5 月 31 日
第 3 次分配	0.0019	2024 年 6 月 28 日	0.0018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 4 次分配	0.0019	2024 年 7 月 31 日	0.0018	2023 年 7 月 31 日
第 5 次分配	0.0018	2024 年 8 月 30 日	0.0016	2023 年 8 月 31 日
第 6 次分配	0.0020	2024 年 9 月 30 日	0.0014	2023 年 9 月 29 日
第 7 次分配	0.0020	2024 年 10 月 31 日	0.0014	2023 年 10 月 31 日
第 8 次分配	0.0019	2024 年 11 月 29 日	0.0014	2023 年 11 月 30 日
第 9 次分配	0.002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0014	2023 年 12 月 29 日
第 10 次分配	0.0018	2025 年 1 月 27 日	0.0014	2024 年 1 月 31 日
第 11 次分配	0.0018	2025 年 2 月 28 日	0.0014	2024 年 2 月 29 日
第 12 次分配	0.0018	2025 年 3 月 31 日	0.0016	2024 年 3 月 28 日

13 收益分配 (续)

分配历史 -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续)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每份额分配 美元	分配日期	每份额分配 美元	分配日期
BM2 类 - 人民币				
第 1 次分配	0.0020	2024 年 4 月 30 日	0.0021	2023 年 4 月 28 日
第 2 次分配	0.0020	2024 年 5 月 31 日	0.0019	2023 年 5 月 31 日
第 3 次分配	0.0021	2024 年 6 月 28 日	0.0020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 4 次分配	0.0022	2024 年 7 月 31 日	0.0020	2023 年 7 月 31 日
第 5 次分配	0.0022	2024 年 8 月 30 日	0.0019	2023 年 8 月 31 日
第 6 次分配	0.0023	2024 年 9 月 30 日	0.0016	2023 年 9 月 29 日
第 7 次分配	0.0023	2024 年 10 月 31 日	0.0016	2023 年 10 月 31 日
第 8 次分配	0.0022	2024 年 11 月 29 日	0.0017	2023 年 11 月 30 日
第 9 次分配	0.002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0016	2023 年 12 月 29 日
第 10 次分配	0.0022	2025 年 1 月 27 日	0.0016	2024 年 1 月 31 日
第 11 次分配	0.0020	2025 年 2 月 28 日	0.0017	2024 年 2 月 29 日
第 12 次分配	0.0020	2025 年 3 月 31 日	0.0019	2024 年 3 月 28 日

13 收益分配 (续)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美元

AM2 类 - 美元

年内应占收益分配

年内宣派及支付的收益分配

- 2024 年 4 月 3,002,237 个份额每份额 0.0129 美元	38,729
- 2024 年 5 月 2,991,589 个份额每份额 0.0134 美元	40,087
- 2024 年 6 月 2,948,455 个份额每份额 0.0142 美元	41,868
- 2024 年 7 月 2,877,202 个份额每份额 0.0143 美元	41,144
- 2024 年 8 月 2,800,826 个份额每份额 0.0141 美元	39,492
- 2024 年 9 月 2,774,552 个份额每份额 0.0151 美元	41,896
- 2024 年 10 月 3,328,782 个份额每份额 0.0152 美元	50,597
- 2024 年 11 月 2,788,551 个份额每份额 0.0146 美元	40,713
- 2024 年 12 月 2,783,394 个份额每份额 0.0152 美元	42,308
- 2025 年 1 月 2,740,587 个份额每份额 0.0142 美元	38,916
- 2025 年 2 月 2,704,399 个份额每份额 0.0135 美元	36,509
	452,259

年内宣派的收益分配

- 2025 年 3 月 2,653,306 个份额每份额 0.0136 美元	36,085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美元

AM2 类 - 美元

年内应占收益分配

年内宣派及支付的收益分配

- 2023 年 4 月 4,273,499 个份额每份额 0.0143 美元	61,111
- 2023 年 5 月 4,160,573 个份额每份额 0.0126 美元	52,423
- 2023 年 6 月 4,010,160 个份额每份额 0.0135 美元	54,137
- 2023 年 7 月 3,928,368 个份额每份额 0.0135 美元	53,033
- 2023 年 8 月 3,569,719 个份额每份额 0.0123 美元	43,908
- 2023 年 9 月 3,488,278 个份额每份额 0.0105 美元	36,627
- 2023 年 10 月 3,407,010 个份额每份额 0.0104 美元	35,433
- 2023 年 11 月 3,308,060 个份额每份额 0.0109 美元	36,058
- 2023 年 12 月 3,243,261 个份额每份额 0.0106 美元	34,379
- 2024 年 1 月 3,180,488 个份额每份额 0.0108 美元	34,349
- 2024 年 2 月 3,144,094 个份额每份额 0.0111 美元	34,899
	476,357

年内宣派的收益分配

- 2024 年 3 月 3,076,180 个份额每份额 0.0124 美元	38,145

13 收益分配 (续)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续)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美元

AM2 类 - 港元

年内应占收益分配

年内宣派及支付的收益分配

- 2024 年 4 月 10,451,789 个份额每份额 0.0130 港元	17,362
- 2024 年 5 月 9,466,641 个份额每份额 0.0135 港元	16,346
- 2024 年 6 月 9,666,491 个份额每份额 0.0143 港元	17,702
- 2024 年 7 月 9,996,185 个份额每份额 0.0143 港元	18,300
- 2024 年 8 月 9,533,059 个份额每份额 0.0141 港元	17,240
- 2024 年 9 月 9,397,377 个份额每份额 0.0151 港元	18,258
- 2024 年 10 月 10,025,751 个份额每份额 0.0151 港元	19,475
- 2024 年 11 月 9,669,142 个份额每份额 0.0146 港元	18,135
- 2024 年 12 月 9,662,366 个份额每份额 0.0152 港元	18,919
- 2025 年 1 月 9,845,634 个份额每份额 0.0143 港元	18,079
- 2025 年 2 月 9,058,651 个份额每份额 0.0135 港元	15,729

195,545

年内宣派的收益分配

- 2025 年 3 月 8,741,174 个份额每份额 0.0136 港元	15,283
---	--------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美元

AM2 类 - 港元

年内应占收益分配

年内宣派及支付的收益分配

- 2023 年 4 月 13,711,492 个份额每份额 0.0144 港元	25,153
- 2023 年 5 月 13,456,929 个份额每份额 0.0127 港元	21,808
- 2023 年 6 月 13,296,565 个份额每份额 0.0136 港元	23,074
- 2023 年 7 月 13,440,976 个份额每份额 0.0136 港元	23,440
- 2023 年 8 月 12,853,897 个份额每份额 0.0123 港元	20,153
- 2023 年 9 月 12,746,217 个份额每份额 0.0105 港元	17,092
- 2023 年 10 月 12,339,342 个份额每份额 0.0105 港元	16,567
- 2023 年 11 月 11,999,030 个份额每份额 0.0109 港元	16,755
- 2023 年 12 月 11,903,113 个份额每份额 0.0107 港元	16,296
- 2024 年 1 月 11,879,427 个份额每份额 0.0108 港元	16,413
- 2024 年 2 月 10,642,432 个份额每份额 0.0112 港元	15,228

211,979

年内宣派的收益分配

- 2024 年 3 月 10,543,373 个份额每份额 0.0125 港元	16,846
--	--------

13 收益分配 (续)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续)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美元

BM2 类 - 美元

年内应占收益分配

年内宣派及支付的收益分配

- 2024 年 4 月 379,892 个份额每份额 0.0132 美元	5,015
- 2024 年 5 月 370,224 个份额每份额 0.0137 美元	5,072
- 2024 年 6 月 370,266 个份额每份额 0.0145 美元	5,369
- 2024 年 7 月 370,193 个份额每份额 0.0146 美元	5,405
- 2024 年 8 月 364,344 个份额每份额 0.0144 美元	5,247
- 2024 年 9 月 358,721 个份额每份额 0.0154 美元	5,524
- 2024 年 10 月 363,452 个份额每份额 0.0155 美元	5,634
- 2024 年 11 月 369,648 个份额每份额 0.0150 美元	5,545
- 2024 年 12 月 357,819 个份额每份额 0.0155 美元	5,546
- 2025 年 1 月 351,060 个份额每份额 0.0146 美元	5,125
- 2025 年 2 月 352,045 个份额每份额 0.0138 美元	4,858
	58,340

年内宣派的收益分配

- 2025 年 3 月 355,994 个份额每份额 0.0139 美元	4,948
---------------------------------------	-------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美元

BM2 类 - 美元

年内应占收益分配

年内宣派及支付的收益分配

- 2023 年 4 月 410,361 个份额每份额 0.0146 美元	5,991
- 2023 年 5 月 402,570 个份额每份额 0.0129 美元	5,193
- 2023 年 6 月 403,468 个份额每份额 0.0138 美元	5,568
- 2023 年 7 月 404,621 个份额每份额 0.0138 美元	5,584
- 2023 年 8 月 404,712 个份额每份额 0.0125 美元	5,059
- 2023 年 9 月 401,825 个份额每份额 0.0107 美元	4,300
- 2023 年 10 月 397,878 个份额每份额 0.0106 美元	4,218
- 2023 年 11 月 397,527 个份额每份额 0.0111 美元	4,413
- 2023 年 12 月 397,691 个份额每份额 0.0108 美元	4,295
- 2024 年 1 月 396,120 个份额每份额 0.0110 美元	4,357
- 2024 年 2 月 395,558 个份额每份额 0.0114 美元	4,509
	53,487

年内宣派的收益分配

- 2024 年 3 月 392,005 个份额每份额 0.0127 美元	4,977
---------------------------------------	-------

13 收益分配 (续)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续)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美元

BM2 类 - 港元

年内应占收益分配

年内宣派及支付的收益分配

- 2024 年 4 月 503,839 个份额每份额 0.0132 港元	850
- 2024 年 5 月 503,839 个份额每份额 0.0136 港元	876
- 2024 年 6 月 563,019 个份额每份额 0.0145 港元	1,045
- 2024 年 7 月 624,311 个份额每份额 0.0145 港元	1,159
- 2024 年 8 月 555,939 个份额每份额 0.0143 港元	1,020
- 2024 年 9 月 554,287 个份额每份额 0.0153 港元	1,091
- 2024 年 10 月 628,346 个份额每份额 0.0153 港元	1,237
- 2024 年 11 月 656,079 个份额每份额 0.0148 港元	1,247
- 2024 年 12 月 651,388 个份额每份额 0.0154 港元	1,292
- 2025 年 1 月 651,388 个份额每份额 0.0144 港元	1,204
- 2025 年 2 月 717,248 个份额每份额 0.0137 港元	1,264

12,285

年内宣派的收益分配

- 2025 年 3 月 717,248 个份额每份额 0.0138 港元	1,273
---------------------------------------	-------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美元

BM2 类 - 港元

年内应占收益分配

年内宣派及支付的收益分配

- 2023 年 4 月 738,286 个份额每份额 0.0146 港元	1,373
- 2023 年 5 月 738,286 个份额每份额 0.0129 港元	1,215
- 2023 年 6 月 738,286 个份额每份额 0.0138 港元	1,300
- 2023 年 7 月 738,990 个份额每份额 0.0138 港元	1,308
- 2023 年 8 月 739,426 个份额每份额 0.0125 港元	1,178
- 2023 年 9 月 718,846 个份额每份额 0.0107 港元	982
- 2023 年 10 月 718,846 个份额每份额 0.0106 港元	974
- 2023 年 11 月 514,024 个份额每份额 0.0110 港元	724
- 2023 年 12 月 509,112 个份额每份额 0.0108 港元	704
- 2024 年 1 月 503,839 个份额每份额 0.0110 港元	709
- 2024 年 2 月 503,839 个份额每份额 0.0113 港元	727

11,194

年内宣派的收益分配

- 2024 年 3 月 503,839 个份额每份额 0.0127 港元	818
---------------------------------------	-----

13 收益分配 (续)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续)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美元

BM2 类 - 人民币

年内应占收益分配

年内宣派及支付的收益分配

- 2024 年 4 月 962,195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42 元	1,886
- 2024 年 5 月 957,404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47 元	1,941
- 2024 年 6 月 956,166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56 元	2,042
- 2024 年 7 月 915,753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57 元	1,988
- 2024 年 8 月 928,436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53 元	2,002
- 2024 年 9 月 997,988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62 元	2,316
- 2024 年 10 月 1,123,971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63 元	2,569
- 2024 年 11 月 1,125,662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60 元	2,485
- 2024 年 12 月 1,014,289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67 元	2,315
- 2025 年 1 月 985,477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58 元	2,150
- 2025 年 2 月 986,295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49 元	2,013
	23,707

年内宣派的收益分配

- 2025 年 3 月 964,771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49 元	1,977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美元

BM2 类 - 人民币

年内应占收益分配

年内宣派及支付的收益分配

- 2023 年 4 月 1,161,020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49 元	2,496
- 2023 年 5 月 1,111,796 个份额每份人民币 0.0133 元	2,085
- 2023 年 6 月 1,075,641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47 元	2,178
- 2023 年 7 月 1,075,772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46 元	2,198
- 2023 年 8 月 960,867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35 元	1,778
- 2023 年 9 月 956,122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15 元	1,507
- 2023 年 10 月 956,267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15 元	1,501
- 2023 年 11 月 956,640 个份每份额人民币 0.0120 元	1,609
- 2023 年 12 月 956,777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15 元	1,547
- 2024 年 1 月 954,861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17 元	1,554
- 2024 年 2 月 955,097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22 元	1,615
	20,068

年内宣派的收益分配

- 2024 年 3 月 956,278 个份额每份额人民币 0.0135 元	1,778

14 软佣金

管理人可就向管理人或关连人士提供的明显对份额持有人有利的商品或服务，订立软佣金安排，前提是：(i) 经纪佣金比率并不高于一般提供全面服务的经纪所收取的佣金比率，且就本基金交易的执行符合最佳执行条件的原则；(ii) 在基金或相关基金的年度报告以描述管理人软佣金政策及做法的声明形式作定期披露，其中包括其所收取的商品及服务之详情；及(iii) 软佣金安排的可用性并非该等经纪人或经纪商进行或安排交易的唯一或主要目的。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已与若干经纪商订立佣金共享安排，根据该等协议，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从第三方获取用于支持投资决策的研究服务，并由经纪商以就该等经纪商的本子基金交易之对价支付。

在 2025 年度，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通过佣金共享协议在合共 60,945,153 美元(2024 年：40,963,603 美元) 的交易中获得服务。本子基金就这些交易支付了 27,314 美元(2024 年：11,373 美元) 的佣金。

15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已颁布但尚未生效的修订可能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财务报表发行之日，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了多项修订。由于该等修订于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期间/年度尚未正式生效，故本财务报表暂未采用。当中可能与本子基金有关的修订包括：

*在以下日期或之后开始
的会计期间生效*

《香港会计准则》第 21 号修订 — “汇率变动的影响：缺乏可兑换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修订 — “金融工具”以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7 号修订 — “金融工具：披露：对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的修订”	2026 年 1 月 1 日
《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的年度改进 — 第 11 卷》	2026 年 1 月 1 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8 号 — “财务报表列示和披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15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已颁布但尚未生效的修订可能产生的影响 (续)

本子基金正在评估当首次采用上述修订之影响。到目前为止的结论为采用该等经修订的准则及诠释应不会对本子基金的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

16 年末日期之后发生的事件

在编制该等财务报表时，管理人和受托人已评估截至本财务报表核准并许可刊发日发生的所有重大事件。本子基金并无任何需要对本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或披露的后续事件。

投资组合 (未经审核)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持有量	市值 美元	占资产净 值百分比
股票			
上市投资			
澳大利亚			
BHP GROUP LTD	7,434	176,962	0.49
COLES GROUP LTD	82,676	1,006,177	2.79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1,571	147,756	0.41
MIRVAC GROUP	543,520	707,872	1.96
NEXTDC LTD	53,848	379,511	1.05
ORIGIN ENERGY LIMITED	253,544	1,663,697	4.61
SANTOS LTD	17,727	73,570	0.21
TELSTRA GROUP LTD	314,254	824,433	2.29
		4,979,978	13.81
百慕大			
CHINA RESOURCES GAS GROUP LTD	156,500	466,666	1.29
		466,666	1.29
开曼群岛			
ALCHIP TECHNOLOGIES LTD ORD TWD10	1,000	82,524	0.23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58,500	962,431	2.67
CHINA MENGNIU DAIRY COMPANY LIMITED	85,000	209,760	0.58
GRAB HOLDINGS LTD - CL A	20,918	94,758	0.26
HANSOH PHARMACEUTICAL GROUP	128,000	403,069	1.12
MEITUAN	8,690	174,017	0.48
SEA LTD - ADR	3,267	426,311	1.18
TENCENT HOLDINGS LTD	32,700	2,088,853	5.79
TINGYI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RP	790,000	1,326,093	3.68
		5,767,816	15.99

投资组合 (未经审核)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 (续)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续)

	持有量	市值 美元	占资产净 值百分比
股票 (续)			
上市投资 (续)			
中国			
BYD CO LTD	22,000	1,110,703	3.08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	1,266,000	1,119,504	3.10
CONTEMPORARY AMPEREX TECHNOLOGY CO LTD	18,100	630,096	1.75
SHENZHEN I NOVEMBER ANCE TECHNOLOGY CO LTD SZHK ORD	27,400	257,072	0.71
SHENZHEN MINDRAY BIO-MEDICAL ELECTRONICS CO LTD	17,900	576,474	1.60
ZIJIN MIN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228,000	518,108	1.44
		4,211,957	11.68
香港			
AIA GROUP LTD	124,400	936,961	2.60
C L P HOLDINGS LTD	175,000	1,426,038	3.95
HONG KONG AND CHINA GAS CO LTD	2,286,000	1,965,649	5.45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TD	20,100	890,773	2.47
SUN HUNG KAI PROPERTIES LTD	47,000	446,422	1.24
		5,665,843	15.71
印度			
APOLLO HOSPITALS ENTERPRISE	8,108	627,619	1.74
BHARTI AIRTEL LTD	35,838	726,802	2.02
HDFC BANK LIMITED	48,173	1,030,389	2.86
ICICI BANK LTD	76,399	1,205,213	3.34
INFOSYS LTD	28,473	523,222	1.45
LARSEN & TOUBRO LTD	4,636	189,421	0.53
RELIANCE INDUSTRIES LTD	22,861	341,046	0.95
SHRIRAM FINANCE LTD	63,144	484,629	1.34
VARUN BEVERAGES LTD	140,635	887,931	2.46
		6,016,272	16.69

投资组合 (未经审核)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 (续)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续)

	持有量	市值 美元	占资产净 值百分比
股票 (续)			
上市投资 (续)			
印度尼西亚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 ORD IDR100	1,123,800	690,499	1.91
MITRA ADI PERKASA TBK ORD IDR500	4,534,900	369,693	1.03
		1,060,192	2.94
菲律宾			
JOLLIBEE FOODS CORPORATION	43,970	184,409	0.51
		184,409	0.51
新加坡			
DBS GROUP HOLDINGS LTD	14,600	504,770	1.40
		504,770	1.40
韩国			
KB FINANCIAL GROUP INC	11,190	600,346	1.67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41,295	1,620,951	4.49
SK HYNIX INC	3,659	473,869	1.31
		2,695,166	7.47
台湾			
HON HAI PRECISION IND CO LTD ORD	121,000	532,068	1.47
LARGAN PRECISION COMPANY LIMITED	1,000	70,929	0.20
TAIWAN SEMICONDUCTOR MFG CO LTD	92,000	2,521,497	6.99
		3,124,494	8.66
股票总值		34,677,563	96.15

投资组合 (未经审核)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 (续)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续)

	持有量	市值 美元	占资产净 值百分比
股票 (续)			
上市投资 (续)			
单位信托			
上市投资			
爱尔兰			
HSBC GLOBAL LIQUIDITY FUNDS - HSBC GLOBAL LIQUIDITY FUNDS PL*	427,921	427,921	1.19
		427,921	1.19
		-----	-----
新加坡			
KEPPEL DC*	226,100	361,666	1.00
		361,666	1.00
		-----	-----
单位信托总值		789,587	2.19
		-----	-----
总投资 (投资总成本: 34,332,733 美元)		35,467,150	98.34
其他资产净值		600,362	1.66
		-----	-----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总资产净值		36,067,512	100.00
		=====	=====

投资组合变动表 (未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占资产净值百 分比 2025	占资产净值百 分比 2024
金融资产		
股票		
澳大利亚	13.81	15.00
百慕大	1.29	-
开曼群岛	15.99	3.26
中国	11.68	5.67
香港	15.71	17.93
印度	16.69	18.92
印度尼西亚	2.94	6.45
菲律宾	0.51	-
新加坡	1.40	2.09
韩国	7.47	14.57
台湾	8.66	14.80
	<u>96.15</u>	<u>98.69</u>
单位信托	<u>2.19</u>	<u>0.33</u>
总投资	98.34	99.02
其他资产净值	<u>1.66</u>	<u>0.98</u>
资产净值总额	<u>100.00</u>	<u>100.00</u>

有关由衍生金融工具所产生的风险详情 (未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出于任何目的而使用衍生金融工具所产生的最低，最高和平均总风险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如下：

	2025 占资产净值百 分比
最低总风险	0.00%
最高总风险	1.42%
平均总风险	0.01%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出于投资目的而使用衍生金融工具所产生的最低，最高和平均净风险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如下：

	2025 占资产净值百 分比
最低净风险	0.00%
最高净风险	1.39%
平均净风险	0.01%

业绩表现记录 (未经审计)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a) 总资产净值(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计算)

	2025 美元	2024 美元	2023 美元
总资产净值	36,067,512	38,857,482	55,119,016

(b) 份额净值(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计算)

	列报货币	2025	2024	2023
份额净值				
- AM2 类 - 美元	美元	6.892	6.611	6.768
- AM2 类 - 港元	港元	6.893	6.652	6.829
- BC 类 - 美元	美元	8.323	7.789	7.801
- BC 类 - 港元	港元	8.253	7.770	7.803
- BC 类 - 人民币	人民币	8.929	8.349	7.911
- BM2 类 - 美元	美元	7.045	6.758	6.919
- BM2 类 - 港元	港元	6.984	6.739	6.924
- BM2 类 - 人民币	人民币	7.575	7.261	7.032

(c) 价格纪录(每份额交易资产净值)

	AM2 类 - 美元			
	买入		卖出	
	最低 美元	最高 美元	最低 美元	最高 美元
截至 2025 年止年度	6.296	7.630	6.296	7.630
截至 2024 年止年度	5.963	6.907	5.963	6.907
截至 2023 年止年度	5.513	8.241	5.513	8.241
截至 2022 年止年度	7.329	10.224	7.329	10.224
截至 2021 年止年度	7.118	10.877	7.118	10.877
截至 2020 年止年度	6.484	10.170	6.484	10.170
截至 2019 年止年度	9.129	10.690	9.129	11.283
截至 2018 年止年度	8.872	11.269	9.364	11.895
截至 2017 年止年度	8.557	9.807	9.032	10.351
截至开始营运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期间	7.769	10.632	8.200	11.222

业绩表现记录 (未经审计) (续)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续)

(c) 价格纪录 (每份额交易资产净值) (续)

	AM2 类 - 港元			
	买入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卖出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截至 2025 年止年度	6.337	7.616	6.337	7.616
截至 2024 年止年度	5.999	6.944	5.999	6.944
截至 2023 年止年度	5.565	8.304	5.565	8.304
截至 2022 年止年度	7.373	10.195	7.373	10.195
截至 2021 年止年度	7.094	10.838	7.094	10.838
截至 2020 年止年度	6.461	10.253	6.461	10.253
截至 2019 年止年度	9.186	10.785	9.186	11.397
截至 2018 年止年度	8.850	11.328	9.346	11.961
截至 2017 年止年度	8.551	9.797	9.033	10.341
截至开始营运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期间	7.829	10.618	8.266	11.207

	BM2 类 - 美元			
	买入 最低 美元	最高 美元	卖出 最低 美元	最高 美元
截至 2025 年止年度	6.436	7.800	6.436	7.800
截至 2024 年止年度	6.096	7.061	6.096	7.061
截至 2023 年止年度	5.636	8.317	5.636	8.317
截至 2022 年止年度	7.491	10.451	7.491	10.451
截至 2021 年止年度	7.276	11.009	7.276	11.009
截至 2020 年止年度	6.629	10.397	6.629	10.397
截至 2019 年止年度	10.000	10.254	10.000	10.254

	BM2 类 - 港元			
	买入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卖出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截至 2025 年止年度	6.424	7.716	6.424	7.716
截至 2024 年止年度	6.075	7.035	6.075	7.035
截至 2023 年止年度	5.637	8.302	5.637	8.302
截至 2022 年止年度	7.471	10.332	7.471	10.332
截至 2021 年止年度	7.187	10.875	7.187	10.875
截至 2020 年止年度	6.550	10.390	6.550	10.390
截至 2019 年止年度	10.000	10.255	10.000	10.255

	BM2 类 - 人民币			
	买入 最低 人民币	最高 人民币	卖出 最低 人民币	最高 人民币
截至 2025 年止年度	6.903	8.119	6.903	8.119
截至 2024 年止年度	6.609	7.451	6.609	7.451
截至 2023 年止年度	6.070	7.835	6.070	7.835
截至 2022 年止年度	7.081	9.999	7.081	9.999
截至 2021 年止年度	7.658	10.513	7.658	10.513
截至 2020 年止年度	6.992	10.428	6.992	10.428
截至 2019 年止年度	9.889	10.191	9.889	10.191

业绩表现记录 (未经审计) (续)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续)

(c) 价格纪录 (每份额交易资产净值) (续)

	BC 类 - 港元			
	买入		卖出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截至 2025 年止年度	7.407	9.003	7.407	9.003
截至 2024 年止年度	6.932	7.968	6.932	7.968
截至 2023 年止年度	6.283	9.159	6.283	9.159
截至 2022 年止年度	8.229	11.207	8.229	11.207
截至 2021 年止年度	7.500	11.693	7.500	11.693
截至 2020 年止年度	6.810	10.426	6.810	10.426
截至 2019 年止年度	10.000	10.256	10.000	10.256

	BC 类 - 人民币			
	买入		卖出	
	最低 人民币	最高 人民币	最低 人民币	最高 人民币
截至 2025 年止年度	7.938	9.451	7.938	9.451
截至 2024 年止年度	7.523	8.420	7.523	8.420
截至 2023 年止年度	6.751	8.626	6.751	8.626
截至 2022 年止年度	7.786	10.786	7.786	10.786
截至 2021 年止年度	7.974	11.289	7.974	11.289
截至 2020 年止年度	7.253	10.546	7.253	10.546
截至 2019 年止年度	9.889	10.184	9.889	10.184

	BC 类 - 美元			
	买入		卖出	
	最低 美元	最高 美元	最低 美元	最高 美元
截至 2025 年止年度	7.418	9.099	7.418	9.099
截至 2024 年止年度	6.954	7.994	6.954	7.994
截至 2023 年止年度	6.280	9.172	6.280	9.172
截至 2022 年止年度	8.249	11.331	8.249	11.331
截至 2021 年止年度	7.591	11.834	7.591	11.834
截至 2020 年止年度	6.890	10.431	6.890	10.431
截至 2019 年止年度	10.000	10.254	10.000	10.254

业绩表现记录 (未经审计) (续)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续)

(d) **总开支比率**

	2025		
	平均资产净值	总开支	总开支比率
	美元	美元	%
– AM2 类 - 美元	20,296,927	496,967	2.45
– AM2 类 - 港元	8,684,392	212,933	2.45
– BC 类 - 港元	398,669	9,776	2.45
– BC 类 - 人民币	2,183,939	53,517	2.45
– BC 类 - 美元	3,544,636	86,874	2.45
– BM2 类 - 港元	546,590	13,367	2.45
– BM2 类 - 人民币	1,046,124	25,614	2.45
– BM2 类 - 美元	2,595,031	63,594	2.45
	2024		
	平均资产净值	总开支	总开支比率
	美元	美元	%
– AM2 类 - 美元	23,487,367	492,204	2.10
– AM2 类 - 港元	10,438,689	218,366	2.09
– BC 类 - 港元	469,552	9,853	2.10
– BC 类 - 人民币	1,712,848	35,829	2.09
– BC 类 - 美元	3,851,104	80,576	2.09
– BM2 类 - 港元	539,513	11,301	2.09
– BM2 类 - 人民币	992,370	20,770	2.09
– BM2 类 - 美元	2,652,838	55,459	2.09

证券借贷安排及抵押品持有情况的明细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以下部分是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颁布的《单位信托及互惠基金守则》的规定所披露。

(A) 证券借贷及回购交易的明细

证券借贷交易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

交易对手	抵押品类型	货币	年期 ²	抵押品提供 人的地理位 置	结算 / 清算	出借证券的公 允价值 美元
傑富瑞國際有限公 司 (母公司)	股票	澳元	无固定 期限	伦敦	三方抵押品	1,874
傑富瑞國際有限公 司 (母公司)	股票	港元	无固定 期限	伦敦	三方抵押品	1,320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 份有限公司 (母公 司)	股票	澳元	无固定 期限	伦敦	三方抵押品	8,295
						11,489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期间

无

(B) 本基金就证券借贷所产生的收入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期间 美元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期间 美元
本计划获取的收入	72	-
	72	-

证券借贷安排及抵押品持有情况的明细 (续)

汇丰亚太股票(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C) 证券借贷和回购交易收入与现金抵押品再投资收入的划分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期间 美元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期间 美元
证券借贷和回购交易产生的收入	72	-
现金抵押品再投资产生的收入	-	-

行政

管理人

汇丰投资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 1 号
汇丰总行大厦

管理人董事

CROSS, Michael
刘嘉燕
何慧芬
谭振邦
郭永嘉

受托人及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汇丰机构信托服务(亚洲)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 1 号
汇丰总行大厦

投资顾问

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 1 号
汇丰总行大厦

审计师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
太子大厦 8 楼

法律顾问

的近律师行
香港中环遮打道 18 号
历山大厦 5 楼

香港证监会 ESG 相关披露 (未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基金的碳足迹纳入公式

汇丰集合投资信托 - 汇丰亚太股票 (日本除外) 专注波幅基金

碳足迹

		企业	
企业碳足迹*	碳足迹	覆盖率	持有比重
基金	138.33	100%	97%

*使用范围 1+2 碳排放量，以二氧化碳排放量 /
百万美元投资列示

资料来源：S&P Trucost

香港证监会 ESG 相关披露 (未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续)

企业碳足迹 (二氧化碳排放公吨 / 百万美元)

投资组合应占的温室气体排放量，按投资组合拥有的每百万美元计算。投资组合各项持股所带来的碳足迹，是使用相关公司的企业价值 (EVIC)，按所拥有的股权计算。基金的碳足迹是该等相关碳足迹的总和，并以所拥有的金额标准化计算。

$$\frac{\sum_n^i \left(\frac{\text{投资的现值}_i}{\text{所投资的公司企业价值}_i} \times \text{所投资的公司范围 1 及 2 的温室气体排放量}_i \right)}{\text{所有投资的现值 (百万美元)}}$$

覆盖率：

此为基金可取得数据的部分。

假设 / 数据限制：

此处所指的温室气体包括发行人的碳排放总和 (范围 1、2 及 3)，除以企业价值，再乘以投资的比重。企业价值，包括按百万欧元计算的现金 (EVIC)，是来自汇丰投资管理的报告供货商 FactSet。由于该项数值计及每项投资的排放相对于发行人价值的总规模的比例，因此是碳排放拥有权的计量标准。然而，即使碳排放维持不变，碳足迹亦可因为发行人价值的转变而波动。碳足迹总额为发行人所有碳足迹的总和，再除以所有“已覆盖”投资的价值。

数据限制：碳排放 (范围 1、2 及 3) 主要以公司有关碳的披露资料为依据，如没有公司的相关报告，则由 S&P Trucost 估算。请注意，范围 3 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及一些专门的资产类别 (例如小市值、高收益或新兴市场发行人) 的覆盖范围有所不足。该等差距是由于公司未有报告排放量所造成，而就专门的资产类别或附属行业未有报告的排放量作出估算亦不合适。

谨请注意，我们决定把内部批准的绿色债券的碳排放量归纳为零 (该等绿色债券的“绿色性质”是由汇丰投资管理完全符合相关资格的委员会确定及批准)。选择作出此项决定是因为根据相关融资项目 / 所得款项用途，就计量有关债券的温室气体排放量下降方面未有更为准确及系统性的评估。同样的减省安排 (“归纳为零”) 亦适用于投资组合持仓及相应的基准指数部分。